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SHENZHEN ZHONGZHENG TENDERING CO., LTD.

采购分局营区和社区警务 室消防器材项目

采 购 文 件

项目编号：SZZZ2026-JQA0002

二〇二六年五月

特别警示条款

一、《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

第五十七条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一至三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并由主管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以上千分之二十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取消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资格，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以上千分之三十以下的罚款，并由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吊销其营业执照；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在采购活动中应当回避而未回避的；
- （二）未按本条例规定签订、履行采购合同，造成严重后果的；
- （三）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
- （四）以非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的；
- （五）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的；
- （六）恶意投诉的；
- （七）向采购项目相关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当利益的；
- （八）阻碍、抗拒主管部门监督检查的；
- （九）其他违反本条例规定的行为。

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

第七十五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的，属于采购条例所称的串通投标行为，按照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有关规定处理：

- （一）投标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供应商利益补偿；**
- （二）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 （三）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 （四）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五）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六) 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供应商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七) 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按照采购条例第五十七的有关规定处理：

- (一) 通过转让或者租借等方式从其他单位获取资格或者资质证书投标的；
- (二) 由其他单位或者其他单位负责人在投标供应商编制的投标文件上加盖印章或者签字的；
- (三) 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不是本单位人员的；
- (四) 投标保证金不是从投标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的；
- (五) 其他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行为。

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的劳动合同、社会保险等劳动关系证明材料的，视为存在前款第（三）项规定的情形。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第十八条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认真阅读以下特别警示条款，不得存在以下所列禁止情形，一旦发现，将被处以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罚款、取消参与政府采购资格、吊销营业执照等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序号	供应商参与投标禁止情形
1	与其他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2	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与其他投标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 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3	与其他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 相互混装或存在非正常一致 。

4	与其他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 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 ，或者使用 同一设备编制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
5	提供 未经出具机构核实的 虚假的检验检测报告、业绩材料、社保缴纳证明、学历学位证书、职称认证证书等材料。
6	擅自将投标密钥或电子营业执照出借他人使用或未妥善保管。

采购文件信息

项目名称	采购分局营区和社区警务室消防器材项目
项目编号	SZZZ2026-JQA0002
项目类型	货物类
采购方式	公开询价
评标方法	最低价法
成交供应商	1 家
候选成交供应商	公开询价：3 家；邀请竞标：2 家；直接采购：1 家

采购文件目录

	询价公告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
	二、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需求
	采购项目需求
第三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目录
	格式1 声明函
	格式2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格式3 报价表
	格式4 产品规格
	格式5 售后服务和质量承诺
	格式6 偏离表
	格式7 其他采购文件要求的资料或供应商认为需要补充的资料
第四部分	合同模板

询价公告

采购分局营区和社区警务室消防器材项目询价公告

一、项目概况

采购分局营区和社区警务室消防器材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5 月 18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在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官网采购平台提交响应文件。

二、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SZZZ2026-JQA0002
- 2、项目名称：采购分局营区和社区警务室消防器材项目
- 3、采购方式（组织形式）：公开询价
- 4、预算金额：人民币 148,570.00 元
- 5、最高限价：人民币 148,570.00 元
- 6、采购需求：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备注
1	采购分局营区和社区警务室消防器材项目	1	批	详见采购项目需求	无

- 7、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详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三、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须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以及《承诺函》，均加盖供应商公章）；

2、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按本项目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

3、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须按本项目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

4、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须按本项目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

5、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等违法违规情形（须按本项目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

6、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不得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不得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按本项目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供应商基本情况表》相关信息，《供应商基本情况表》相关信息为不公开内容）；

7、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中国网“信息公示”栏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深圳信用网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相关信息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由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供应商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不允许非法分包或转包；

9、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响应（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相关内容以“财库【2007】119号文”和“财办库【2008】248号文”的相关规定为准）。

四、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年05月09日至2026年05月15日17:30，每天上午0:00至12:00，下午12:00至24: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官网（www.szzzt.com）“采购平台-询（竞）价系统”

3、方式：

①供应商发送报名资料至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邮箱进行报名登记及获取采购文件，邮箱地址：qtszzzzb@163.com。报名邮件需附以下资料：加盖公章的《购买标书登记表》（下载地址：www.szzzt.com 首页“下载中心”）。报名时间以我司邮箱收件时间为准。

② 供应商在提交报名邮件后，还须登陆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官网（www.szzzt.com）“采购平台-询（竞）价系统”，在询价公告中申请报名。

供应商报名审核通过后，工作人员在“询（竞）价系统”中确认报名成功；报名未审核通过的供应商无法参与询价。

五、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询价截止时间和地点

1、时间：2026年05月18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官网（www.szzzt.com）“采购平台-询（竞）价系统”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

- 1)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szexgrp.com）
- 2) 采购代理机构网站（www.szzzt.com）
- 3) 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szlh.gov.cn）

相关公告在以上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2、系统操作手册详见“询（竞）价系统-资料下载”。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罗沙路2088号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1号新华保险大厦90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负责人：杨工，郭工

电话：0755-83026699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2026年05月09日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

项号	内容	内容规定
1	项目名称	采购分局营区和社区警务室消防器材项目
2	采购人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3	采购代理机构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4	资金来源	财政
5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询价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第三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6	响应文件有效期	90 天（日历日）
7	询价截止时间	详见《询价公告》
8	评审方法	<p>评审方法：最低价法，指完全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据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数量或者比例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p> <p>1、本项目第一次公开询价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项目公开询价失败，重新采购。</p> <p>2、本项目第二次公开询价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项目根据以下情况开展：</p> <p style="padding-left: 2em;">（1）有效供应商为两家的，转为邀请竞标，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确定成交供应商；</p> <p style="padding-left: 2em;">（2）有效供应商为一家的，转为直接采购，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确定成交供应商；</p> <p style="padding-left: 2em;">（3）无有效供应商的，项目公开询价失败，重新采购。</p>
9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
10	采购控制金额	人民币 148,570.00 元

二、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本章节是本采购文件中涉及的所有无效响应情形的摘要，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的其他任何情形均不得作无效响应处理。采购文件中有关无效响应的表述与本章节不一致的，以本章节内容为准。

一、资格性审查

- (1) 供应商的资格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或资格证明文件提供不全。
- (2) 供应商未按询价公告要求在采购代理机构报名成功的。

二、符合性审查

- (1) 响应文件有关内容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印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2) 采购项目服务期限未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 (3) 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4) 响应报价有缺漏项的。
- (5) 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
- (6) 未按采购文件所提供的样式填写《声明函》。
- (7) 任一项带★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如有带★号条款）。
- (8)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9) 响应违规行为：如以他人名义响应、串通响应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响应的。
- (10) 响应总价或单个采购条目的分项报价超过采购控制金额（最高响应限价）的。
-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需求

采购项目需求

加注★的条款为不可负偏离的实质性条款，任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要求的，将导致询价无效。

一、采购预算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采购控制金额	备注
1	采购分局营区和社区警务室消防器材项目	1 批	148,570.00	拒绝进口

注：★1、供应商的询价报价超过采购控制金额或任一项货物单价报价超过其最高单价上限的将导致询价无效。

2、备注栏注明“拒绝进口”的产品不接受供应商选用进口产品参与询价。

二、货物清单明细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最高单价上限（元）	财政预算限额（元）	备注
1	ABC 干粉灭火器	1746	具	51.00	148,570.00	拒绝进口
2	干粉灭火器箱	598	个	30.00		
3	消防水带（配接口、枪头）	225	套	98.00		
4	消防软管卷盘	126	套	89.00		
5	手推式干粉灭火器	2	具	420.00		
6	悬挂式灭火器	8	具	95.00		
7	手提式二氧化碳灭火器	8	具	110.00		
8	水基灭火器	9	具	50.00		
9	手推式水基型灭火器	11	具	490.00		

三、技术需求

说明：1、带“★”指标项为实质性条款，如出现负偏离，将被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

要求作投标无效处理。

2、技术参数中涉及固定数值的，投标响应内容与该参数中的数值不等同者，均视为负偏离（例如：变焦：1.5倍，投标响应为：变焦：1.2倍或1.6倍或1.2倍-1.5倍等情形，与招标要求不等同的，均视为负偏离）。

3、技术参数中涉及的数值设置下限值或上限值要求的，投标响应内容存在不满足数值要求可能情形的均视为负偏离（例如：变焦： ≥ 1.5 倍，投标响应为：变焦： ≥ 1.2 倍或1.2倍-1.5倍等情形，存在低于1.5倍的可能的，均视为负偏离；如投标响应为变焦 ≥ 1.6 倍，视为正偏离）。

4、涉及区间的技术要求，除特别注明以外，所投产品范围涵盖对应的区间即认定为满足该项技术要求。例：区间要求为5-20ML，所投产品范围最小值 ≤ 5 ML，范围最大值 ≥ 20 ML，即为满足该项技术要求。

注：如技术参数中关于数值未作说明的，按上述规定认定负偏离情形；如技术参数中关于数值作出说明且与上述规定存在冲突或不一致的，以技术参数中的具体要求为准。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1	ABC干粉灭火器	1. 规格型号：MFZ/ABCE4； 2. 充装要求：灭火剂充装量（kg） $4 \pm 5\%$ （误差范围）； 3. 20℃时喷射性能：有效喷射时间（s） ≥ 14 ； 4. 产品符合 GB4351-2023《手提式灭火器》标准要求； 5. 生产日期 ≤ 180 天； ★6. 提供 3C 认证证书（ 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2	干粉灭火器箱	1. 规格型号：XMDDG22； 2. 材料：灭火器箱箱体应使用薄钢板、铝合金板或不锈钢板等金属材料制造。当箱体高度（箱体顶层与底面的距离） > 500 mm，且 < 800 mm时，箱体金属材料厚度应 ≥ 1.2 mm； 3. 外形尺寸：宽 L(mm)： 410 ± 4 、厚(mm)： 200 ± 4 、高(mm)： 600 ± 4 ； 4. 生产日期 ≤ 180 天。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3	消防水带（配接口、枪头）	<p>1. 规格型号：10-65-20；</p> <p>2. 织物层：编织均匀，表面整洁，无跳双经、断双经、跳纬及划伤；</p> <p>3. 公称压力：$\geq 1.0\text{MPa}$，内径 65mm，长度$\geq 20\text{m}$；</p> <p>4. 符合 GB6246-2011 标准，配铝合金消防接口和铝合金枪头；</p> <p>5. 生产日期≤ 180 天；</p> <p>★6. 提供 3C 认证证书（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4	消防软管卷盘	<p>1. 规格型号：jps0.8/19-25；</p> <p>2. 软管口径：$19\text{mm} \pm 5\%$（误差范围）；</p> <p>3. 软管长度：25m；</p> <p>4. 产品射程：$\geq 6\text{m}$；</p> <p>5. 产品流量：$\geq 24\text{L}/\text{min}$；</p> <p>6. 适用范围：消防箱专配；</p> <p>7. 产品净重：$\leq 11\text{Kg}$；</p> <p>8. 产品尺寸：直径 $45\text{cm} \pm 5\%$（误差范围）厚度 $11\text{cm} \pm 5\%$（误差范围）；</p> <p>9. 生产日期≤ 180 天；</p> <p>★10. 提供 3C 认证证书（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5	手推式干粉灭火器	<p>1. 规格型号：MFT/ABCE20；</p> <p>2. 充装要求：灭火剂充装量（kg）$20 \pm 5\%$（误差范围）；</p> <p>3. 20℃时喷射性能：有效喷射时间（s）≥ 30，喷射距离（m）≥ 6；</p> <p>4. 产品符合 GB8109-2023《推车式灭火器》标准要求；</p> <p>5. 生产日期≤ 180 天；</p> <p>★6. 提供 3C 认证证书（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6	悬挂式灭火器	1. 规格型号：FZX-APT4/1.2； 2. 充装要求：灭火剂充装量 $4\text{kg} \pm 5\%$ ； 3. 工作环境：温度范围 -10°C 至 $+50^{\circ}\text{C}$ ； 4. 产品符合 XF602-2013 《干粉灭火装置》标准要求； 5. 生产日期 ≤ 180 天； ★6. 提供 3C 认证证书（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7	手提式二氧化碳灭火器	1. 规格型号：MT/2 或 MT/BE2； 2. 充装要求：灭火剂充装量（kg） $2 \pm 5\%$ （误差范围）； 3. 20°C 时喷射性能：有效喷射时间（s） ≥ 6 ； 4. 产品符合 GB4351-2023 《手提式灭火器》标准要求； 5. 生产日期 ≤ 180 天； ★6. 提供 3C 认证证书（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	水基灭火器	1. 规格型号：MS/ABE3； 2. 充装要求：灭火剂充装量（L） $3 \pm 5\%$ （误差范围）； 3. 20°C 时喷射性能：有效喷射时间（s） $15 \sim 30$ ，喷射距离（m） ≥ 3 ； 4. 产品符合 GB4351-2023 《手提式灭火器》标准要求； 5. 生产日期 ≤ 180 天； ★6. 提供 3C 认证证书（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9	手推式水基型灭火器	1. 规格型号：MSTZ/25； 2. 充装要求：灭火剂充装量（L） $25 \pm 5\%$ （误差范围）； 3. 20°C 时喷射性能：有效喷射时间（s） $40 \sim 210$ ，喷射距离（m） ≥ 3 ； 4. 产品符合 GB8109-2023 《推车式灭火器》标准要求； 5. 生产日期 ≤ 180 天；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6. 提供 3C 认证证书（ 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四、商务需求

说明：1、带“★”指标项为实质性条款，如出现负偏离，将被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作投标无效处理。

序号	目录	招标商务需求
（一）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要求		
1	关于质保期	<p>1.1 如采购人在收到产品后一个月内发现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需无条件换货。</p> <p>1.2 所有产品质保不低于 2 年； 软体、密封、喷射、橡塑类易损部件质保 2 年； 金属结构、箱体、合金配件、阀门类硬质构件质保 3 年； 压力容器罐体、车架等承重结构按国标实行 5~8 年长效质保； 灭火药剂按国标理化特性：干粉 5 年、水基 3 年。</p> <p>1.3 在质保期内，一旦发生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保证在接到通知 24 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退换。</p>
2	其他	2.1 成交供应商应按其响应文件中的承诺，进行其他售后服务工作。
（二）其他商务要求		
1	报价要求	1.1 响应总价必须是完成该项目的一切费用总和，包括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技术培训费、设备安装费、调试费、售后服务费、国家规定的各项税费等全部费用。
2	关于交货	<p>2.1 交货地点：罗湖区各派出所及社区警务室（具体以采购人实际清单为准）。</p> <p>2.2 成交供应商应当于合同签订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将产品运送至采购方指定地点，因上述运送、卸货行为产生的相关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p>
3	关于验收	3.1 货物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质保期自验

		收合格之日起算，由成交供应商提供产品保质文件。
		3.2 当满足以下条件时，采购人才向成交供应商签发货物验收报告： a、成交供应商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全部产品及完整的技术资料。 b、货物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规格书的要求，性能满足要求。 c、货物具备产品合格证。
4	关于付款	4.1 货到验收合格且成交供应商提供等额合法有效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付清合同 100%款项。因受财政拨款程序限制，采购方完成报财政审批手续即视为履行了付款义务。因财政拨款原因导致采购方支付迟延的，不视为采购方违约。
5	关于违约	5.1 成交供应商不能按时交货的，每逾期一日历日，应按照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超过十日历日的（不含十日历日），采购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且要求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 10% 的违约金。成交供应商已按时交货的货物，采购人据实结算货款。

第三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温馨提示

1、投标（响应）文件必须在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响应）资格，建议**适当提前上传**。

2、请仔细检查投标（响应）文件是否已按采购文件要求**盖章、签名及密封**。

3、分项报价表中的各子项单价金额×数量应等同于单项汇总金额，单项汇总金额的合计金额应等同于投标（响应）总价，并与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报价相同。请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中的投标（响应）报价要求，**严格按照报价要求进行报价响应**。

4、投标（响应）文件中的投标函、承诺函、声明函（含《中小企业声明函》、《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等）应按要求填写完整、规范。请仔细检查**标的名称、所属行业等填写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产品名称、生产厂名、生产厂址、成本占比等填写是否与实际相符，中小微企业类型的选择是否符合相关行业划分标准**。

5、请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中关于**资格性、符合性审查条款**的要求，以上条款任意一项不满足的都将导致投标（响应）无效。涉及证明材料要求的，请务必按要求提供佐证材料，部分条款可能涉及多项证明材料要求。

6、请如实填写《供应商基本情况表》中的人员情况和关联关系情况，并按要求提供社保、股权或管理关系证明材料，无法提供社保证明的，应按要求提供情况说明。**《供应商基本情况表》中填写的人员和关联关系情况应与证明材料相符**。

（以上提示内容为编制投标/响应文件的常规提醒，如与采购文件具体要求存在不一致或矛盾之处，以采购文件具体要求为准。）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_____

(授权代理人)

供应商名称：_____

日期：_____

响应文件格式

- 一、目录（格式自拟）
- 二、声明函（格式1）
- 三、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格式2）
- 四、报价表（格式3）
- 五、产品规格（格式4）
- 六、售后服务和质量承诺（格式5）
- 七、偏离表（格式6）
- 八、其他采购文件要求的资料或供应商认为需要补充的资料（格式7）

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

我单位在投标前已充分知悉以下情形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的重大风险事项，并承诺已对下述风险提示事项重点排查，若存在下述情况，我单位愿意依法承担被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罚款、取消参与政府采购资格、吊销营业执照等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承担刑事责任。

序号	供应商参与投标禁止情形
1	与其他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2	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与其他投标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3	与其他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或存在非正常一致。
4	与其他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使用同一设备编制（“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
5	提供未经出具机构核实的虚假的检验检测报告、业绩材料、社保缴纳证明、学历学位证书、职称认证证书等材料。
6	擅自将投标密钥或电子营业执照出借他人使用或未妥善保管。

一、我单位已充分知悉“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法定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 （一）通过转让或者租借等方式从其他单位获取资格或者资质证书投标的。
- （二）由其他单位或者其他单位负责人在投标供应商编制的投标文件上加盖印章或者签字的。
- （三）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不是本单位人员的。
- （四）投标保证金不是从投标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的。
- （五）其他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行为。

二、我单位已充分知悉“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的法定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 （一）投标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供应商利益补偿。
- （二）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 （三）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 （四）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五）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 （六）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供应商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 (七)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八)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九) 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我单位已充分知悉下列情形存在法律风险，在投标前已对相关风险事项进行排查。

(一) 对于从其他主体获取的投标资料，我单位应审慎核查，确保其真实性。如主管部门查实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无论相关资料是否由第三方或本公司员工提供，均不影响主管部门对供应商存在“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违法行为的认定。

(二) 对于涉及国家机关出具的公文、证件、证明材料等文件，一旦涉嫌虚假，经查实，主管部门将依法从严处理，并移送有关部门追究法律责任；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三) 我单位对投标电子密钥或电子营业执照负有妥善保管、及时变更和续期等主体责任；使用电子密钥或电子营业执照在深圳政府采购网站进行的活动，均具有法律效力，须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若擅自将投标密钥或电子营业执照出借他人使用所造成的法律后果，由我单位自行承担。

四、我单位已充分知悉政府采购违法、违规行为的法律后果。

经查实，若我单位存在政府采购违法、违规行为，主管部门将依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的规定，处以至三年内禁止参与本市政府采购，并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处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以上千分之二十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取消参与本市政府采购资格，处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以上千分之三十以下罚款，由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吊销营业执照。

以下文字请投标供应商抄写并确认：“我单位已仔细阅读《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充分知悉违法行为的法律后果，并承诺将严谨、诚信、依法依规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单位负责人签名：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

供应商自查表

填表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是否存在以下投标违规行为	自查情况 (填写“不存在”或“存在”)	备注
1	投标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供应商利益补偿。		
2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3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4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6	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供应商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		
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0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1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12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13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14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15	其他与政府采购活动参加人串通投标的行为。		
16	通过转让或者租借等方式从其他单位获取资格或者资质证书投标。		
17	由其他单位或者其他单位负责人在投标供应商编制的投标文件上加盖印章或者签字。		

18	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不是本单位人员，不能提供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的劳动合同、社会保险等劳动关系证明材料。		
19	投标保证金不是从投标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		
20	其他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行为。		

注：投标供应商出现上述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隐瞒真实情况或提供虚假资料行为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相关信息包含（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二）个人社保缴纳明细截图、（三）股权或管理关系证明材料。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填表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人		项目名称			
投标（响应） 供应商		供应商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投标（响应）供应商相关人员情况					
序号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劳动合同 关系单位	缴纳社会 保险单位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主要经营负责人				
2	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				
3	项目负责人				
4	主要技术人员				
5	投标文件编制人员				
<p>说明：1. 同一职务有多人担任（如主要技术人员）的，应分行填写。</p> <p>2. 同一人员可以担任多个职务。上述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必须为供应商本单位人员，主要技术人员不等同于项目团队成员。</p> <p>3.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主要经营负责人一栏填写“法定代表人”信息。</p>					
投标（响应）供应商关联关系情况					
序号	关联关系类型	关联主体名称	备注		

1	控股股东		指出资额（或持有股份）占投标（响应）供应商资本总额（或股本总额）50%以上的股东，以及出资额（或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50%，但依其出资额（或持有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投标（响应）供应商股东会（或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要影响的股东。
2	管理关系		指对投标（响应）供应商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但对其存在管理关系的主体。
说明：同一关联关系类型有多个主体的，应分行填写。			

填报要求：

1、投标（响应）供应商须如实填报《供应商基本情况表》并加盖投标（响应）供应商公章。

2、投标（响应）供应商需提供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投标文件编制人员在**投标（响应）截止日前最近一个月**载有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公章的社会保险证明材料（最近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无法提供的，可往前顺延一至二个月）。

注：1) 投标（响应）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上述人员的社会保险证明。**如社会保险未由投标（响应）供应商缴纳，亦须提供相应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

2) 如因为主管部门原因无法提供社保证明的，需提供主管部门官方通知证明（或官网公告截图）。

3) 如投标（响应）供应商为新成立单位且成立时间不足一个月或相关人员任职不足一个月，无法提供社保证明的，应提供加盖投标（响应）供应商公章的情况说明或者证明材料。

4) 如为退休人员，无法提供社保证明的，应提供加盖投标（响应）供应商公章的情况说明或者证明材料。

5) 如为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或因为单位特殊性质、人员特殊情况等原因无法提供社保证明的，应提供加盖投标（响应）供应商公章的情况说明或者证明材料。

6) 如本项目未安排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的，相关人员信息可填写“无”，无需提供未安排人员的社保证明。

7) 本表中填报的人员姓名、身份证号码、缴纳社会保险单位应与社保证明材料中显示的信息相同。

（二）个人社保缴纳明细截图

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主要经营负责人

2、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

3、项目负责人

4、主要技术人员

5、投标文件编制人员

其他说明材料：（可以根据项目情况增添附件）

注：同一人员兼任不同职务的，可以合并提供社保等证明材料，本格式仅供参考。

上述社保证明材料对应的人员信息须与《供应商基本情况表》相同。

（三）股权或管理关系证明材料

1. 股权或管理关系证明截图

（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或机关赋码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平台(<https://gjsy.scopsr.gov.cn/>)、或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t/newList> 等网站查询的股权或管理关系截图)

注：上述股权或管理关系证明截图对应的信息须与《供应商基本情况表》相同。

2. 承诺函

致：采购人

我公司申请参加_____项目（此处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为_____（此处填写项目编号）的项目投标，并作出如下承诺：

我公司承诺所填的股权关系情况真实、准确、完整。

我公司承诺自股权或管理关系证明材料查询之日起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止，股权或管理关系不会发生变更。如发生变更，将在投标文件中另行申明并附证明材料，保证不出现违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的情形。否则，自愿承担因此产生的不利后果而无异议。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1 声明函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我单位决定参加该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的有关活动并响应。为此，我单位谨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1、我单位愿以贵单位询价系统中填写的最后询价报价并按照采购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承担上述项目的全部工作。

2、我单位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书正文彩色扫描件（PDF格式）电子档文件一份。

3、如果我单位响应文件被接受，我单位将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任务。

4、我单位愿意提供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且所上传的响应文件在响应有效期（即90天）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响应有可能成交，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贵司有权无条件不退还本司已提交的项目保证金。

5、我单位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履行义务。

6、我单位同意采购文件之规定，遵守有关采购的各项规定。

7、我单位承诺在收到代理服务费缴费通知后7个工作日内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逾期将视为我单位放弃中标（成交）资格。

8、所有有关本标书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单 位：（加盖公章）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联 系 人：

年 月 日

格式 2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证明文件

【提供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2、承诺函【详见格式《承诺函》】

承诺函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承诺：

1. 我单位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下列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包括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指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等行政处罚。

3.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况；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 我单位承诺非联合体响应，不非法转包或分包，为本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侵犯知识产权。

5. 我单位承诺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 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6.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不存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串通投标情形：

- （1）投标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供应商利益补偿；

(2)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3)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4)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6) 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供应商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7) 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7. 我单位如果中标或成交，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

8. 我单位承诺不恶意低价谋取中标；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我单位清楚，若我单位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9. 我单位已认真核对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10. 我单位获得中标、成交资格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成交资格的，自愿接受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将我单位放弃中标、成交资格的信息公示在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公示期一年，一切不利后果我单位均自愿承担。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响应供应商：（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原件】

温馨提示：为避免出现《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七十五条第二项所列情形，请投标供应商核实你单位法定代表人、本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如有）、主要技术人员（如有）等是否在你公司缴纳社会保险。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格式）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签发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注：必须提供有效的身份证件（有效期限未过期）。

4、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温馨提示：为避免出现《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七十五条第二项所列情形，请投标供应商核实你单位法定代表人、本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如有）、主要技术人员（如有）等是否在你公司缴纳社会保险。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现委派（姓名、职务）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编号）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投标的有关事宜。

附授权代表情况：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身 份 证 号 码：

通 讯 地 址：

联 系 方 式：

单 位 名 称：（公章）

法 人 代 表：（签字或盖章）

授 权 代 表：（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注：必须提供有效的身份证件（有效期限未过期）。

5、其他【如有，按询价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提供】

注：以上资料均须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格式3 报价表

一、报价要求

1、所有价格应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货币单位填写。

2、本项目费用应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技术培训费、设备安装费、调试费、售后服务费、国家规定的各项税费等全部费用。

(一) 报价总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制作厂商	原厂地	数量	单位	最高单价上限(元)	单价	合价	是否为进口产品
1	ABC干粉灭火器				1746	具	51.00			
2	干粉灭火器箱				598	个	30.00			
3	消防水带(配接口、枪头)				225	套	98.00			
4	消防软管卷盘				126	套	89.00			
5	手推式干粉灭火器				2	具	420.00			
6	悬挂式灭火器				8	具	95.00			
7	手提式二氧化碳				8	具	110.00			

	碳灭火器									
8	水基灭火器				9	具	50.00			
9	手推式水基型灭火器				11	具	490.00			
合计 （即询价总价；币种：人民币；单位：元）										

注：1、本表应根据“第二部分采购项目需求”中的货物清单明细填写，本表格不得修改（续行除外）。若询价产品属于定制类的非量产货物或无具体品牌型号的货物，可以不填写品牌、型号等信息，但应当标注询价产品为定制产品。

2、供应商必须对照进口产品的规定明确其询价产品是否为进口产品。

3、询价总价应为以上各分项价格之和；询价总价和表中单个采购条目报价均不得超过对应的采购预算限额，否则将导致询价无效；采购平台中的总报价必须与本表的合计价格一致。

4、“原产地”是指该产品的实际生产加工地，而非品牌总公司所在地。

5、供应商在报价表中填写的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厂商等信息与产品彩页或产品说明书或技术白皮书等证明材料不一致的，以证明材料相关信息为准。供应商另行澄清更正的除外。

响应供应商：（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零配件、消耗品和延续保修合同报价清单**（该部分报价不包括在询价总价内）**

1、零配件、消耗品报价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制作厂商	原厂地	单价（元）
1					
2					
3					
...					

2、延续保修合同等服务报价清单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价格（元）
1	延续保修合同		
2			
3			
...			

注：价格最高的前5项零配件、消耗品和延续保修合同的报价明细必须填写于此表。

响应供应商：（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供应商认为需要涉及的其他内容报价清单

响应供应商：（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4 产品规格

- 1、对询价产品的整体描述（包括采用文字、表格等形式）
- 2、询价产品的技术规格、特点说明等（包括所询价产品彩页及详细资料等）
- 3、技术保障措施
- 4、其它

格式5 售后服务和质量承诺

- 1、售后服务部门机构及人员配备、技术力量情况
- 2、所投询价产品的质量保质期
- 3、故障或技术支持响应时间及维修维护方案措施
- 4、技术服务计划
- 5、售后服务承诺：针对本项目具体的售后服务承诺
- 6、其它

格式6 偏离表

（一）技术需求偏离表

序号	货物名称	采购货物需求	询价货物需求	偏离情况	说明
1					
2					
3					
4					
...					

注：1、响应供应商应将本采购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需求”中的“三、技术需求”响应情况一一如实填写并说明偏离情况；“偏离情况”栏中应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采购项目需求中要求提供佐证材料的，供应商应按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并在“说明”栏注明该证明资料在响应文件中的具体位置。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资料显示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模糊不清无法判断或未显示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均视为负偏离。未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可以不提供。

（二）商务需求偏离表

序号	目录	采购商务需求	询价商务需求	偏离情况	说明
（一）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要求					
1					
2					
...					
（二）其他商务要求					
1					
2					
...					

注：1、响应供应商应将本采购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需求”中的“四、商务需求”响应情况一一如实填写并说明偏离情况。

2、采购项目需求中要求提供佐证材料的，供应商应按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并在“说明”栏注明该证明资料在响应文件中的具体位置。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资料显示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模糊不清无法判断或未显示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均视为负偏离。未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可以不提供。

响应供应商：（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7 其他采购文件要求的资料或供应商认为需要补充的资料

供应商须按要求编制响应文件，提供的内容要详细、真实、可靠。若提供的资料不齐，将导致扣分；若严重缺项、漏项，其询价将被拒绝。

注：如需提供补充资料，本部分资料格式不做统一规定，由供应商自行设计。

第四部分

合同模板

合同模板（仅供参考）

合 同 书

项目编码：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签约单位：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址：

XX 项目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乙方（成交供应商）：

根据采购分局营区和社区警务室消防器材项目招标项目（项目编号 SZZZ2026-JQA0002）的成交结果，由_____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经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以下简称采购人）和_____（以下简称成交供应商）协商，就_采购分局营区和社区警务室消防器材项目，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合同标的

货物名称、规格型号、制造商、产地、单位、数量、单价、合同价，详见_____。

第二条 合同价款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_____（大写）人民币，分项价款详见_____。本合同总价款已包括乙方为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系固定不变价格，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

第三条 交货时间、地点和交货状态

3.1 交货时间：乙方应当于合同签订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将产品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因上述运送、卸货行为产生的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2 交货地点：罗湖区各派出所及社区警务室（具体以甲方实际清单为准）。

第四条 质量标准和要求

4.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或者企业标准明确。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4.2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并完全符合甲方要求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如货物安装或配置了软件的，乙方保证相关软件均为正版软件。

4.3 乙方保证交货时一并提供货物的质量合格凭证或文件。

4.4 乙方所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照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抵运指定交货地点。

第五条 权利保证

5.1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本合同项下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

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5.2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漏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第六条 质量保障

6.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且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限内应具有很满意的性能。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期限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承担责任。

6.2 在质量保证期限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者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根据本合同追究乙方相应违约责任。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7.1 货物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由乙方提供产品保质文件。

7.2 当满足以下条件时，甲方才向乙方签发货物验收报告：

- a、乙方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全部产品及完整的技术资料。
- b、货物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规格书的要求，性能满足要求。
- c、货物具备产品合格证。

第八条 保修及其他服务

8.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和招标文件的要求及乙方在响应文件的相关承诺提供保修及其他服务。

8.2 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另行协商。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9.1 乙方应在签订本合同之日，向甲方或甲方指定的机构提交履约保证金_____元。

9.2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9.3 甲方在乙方履行完毕本合同项下全部义务后_____天内无息退还乙方。

第十条 货款支付

10.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10.2 货到验收合格且乙方提供等额合法有效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付清合同 100%款项。因受财政拨款程序限制，甲方完成报财政审批手续即视为履行了付款义务。因财政拨款原因导致甲方支付迟延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1.1 乙方不能按时交货的，每逾期一日历日，应按照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超过十日历日的（不含十日历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且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10%的违约金。乙方已按时交货的货物，甲方据实结算货款。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或终止

12.1 在合同履行中，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应按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四十条、第四十八条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12.2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13.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13.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4.1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招标文件、答疑及补充通知；
- (2) 乙方的响应文件；
- (3) 本合同执行中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14.2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14.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达成解决方案，经双方签字后，可作为本合同的有效附件。

附件：

- 1、《成交通知书》
- 2、《响应文件》

3、《采购文件》

甲方（采购人）：（盖公章）

乙方（成交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